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~7338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802194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080219467_Attach01.pdf、1080219467_Attach02.pdf、
1080219467_Attach03.docx、1080219467_Attach04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體育大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立體育大學108年8月28日國體大學字第1080700143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